

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务公开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认真落实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以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深入贯彻各项要求，及时、规范公开本部门政务信息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为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我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主动公开政务信息14条，优化营商环境信息33条，信用管城信息228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22年，我委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，已办结3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为更好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委对发布的信息一律需要明确是否属主动公开的内容，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公开信息符合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要求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坚持业务信息与政务信息公开相结合，认真梳理对外公开发布事项，做到及时公开、及时发布、更新行政工作动态。将政府信息公开与重点工作同部署、同实施，加强信息公开监督检查，最大限度地把政策、法规、政务动态及时对外公布，增加信息公开的透明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重点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主动公开机构地址及联系方式，务求公开实效，让群众看得到、听得懂、能监督。进一步加强对《政务公开文件汇编》的学习领会，对工作人员及时进行培训，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深入理解有关文件和政策的要求。

（六）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

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单位年度考核，主要负责人亲自抓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日常工作，以公开促落实，以公开促规范，以公开促服务，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，用公开透明赢得人民群众更多理解、信任和支持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0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0	3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以来,取得了一定成效,但工作上还存在一些不足。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宣传的力度不够,相关制度和程序还不尽规范。在今后的工作中,我委将进一步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继续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建立长效工作机制,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,确保及时公开。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,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规范保密审查程序和申请公开程序,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既定工作程序高效运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的规定执行收取信息处理费,本年度该项费用为0,特此报告。